

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岩市监〔2021〕93号

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优化企业迁移登记流程的通知

各县（市、区）市场监管局、经开区分局：

为进一步提升企业注册登记便利化水平，实现“减材料、减时限、减跑动次数”的目标，优化我市营商环境。经研究，决定在全市范围优化企业迁移登记流程，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实施范围

适用于企业在龙岩市范围内跨不同登记机关办理迁移登记。

二、实施时间

2021年5月24日起。

三、办理流程

将申请人办理企业迁移登记，需先到迁入登记机关提交迁入

登记申请报告办理准迁登记，后到迁出登记机关提交迁出登记申请报告办理迁出登记，等待迁入登记机关接收到迁出登记机关寄送的企业档案后方可再到迁入登记机关提交迁入登记申请报告办理迁入登记，改变为申请人办理企业迁移登记，只需到迁入登记机关提交迁移登记申请报告（见附件 1）即可办理迁移登记，无需到迁出登记机关办理迁出登记（具体流程见附件 2）。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优化企业迁移登记流程是刀刃向内、方便企业的一项服务举措，由原来办理企业迁移登记需办理准迁、迁出、迁入登记，在迁入迁出登记机关跑三趟提交三次材料，改为通过迁入迁出登记机关申请材料共享内部流转方式企业只需到迁入登记机关跑一趟提交一次材料，切实实现“减材料、减时限、减跑动次数”的目标，优化了我市营商环境。各县（市、区）市场监管部门要提高认识，切实加强领导，加强窗口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窗口人员应熟悉办事流程和操作要求，确保有效推进。

（二）加强沟通协调。各县（市、区）局之间、各县（市、区）局与市局之间、审批窗口与档案室之间要加强沟通，确保申请材料共享流转过程的顺利通畅。各县（市、区）局、市局审批窗口和档案室要指定专人负责，并实行 AB 岗（企业迁移登记联络员名单见附件 3）。

（三）加强宣传引导。各县（市、区）局要通过电视、报纸、公众号等宣传媒介，加大对优化企业迁移登记措施的宣传解读，

使社会各界充分知晓改革，自觉应用改革成果，避免企业因不懂改革内容导致多跑路、增加办事成本等现象的发生。要及时总结工作亮点，宣传推广典型经验和做法。

- 附件：1.企业迁移登记申请报告
2.企业迁移登记流程图
3.企业迁移登记联络员名单



（此件主动公开）

